

婦科腹部超音波檢查須知

2012年01月製訂2023年01月修訂

一、檢查目的

- 1. 檢查子宮大小位置、功能、先天異常或腫瘤。
- 2. 檢查子宮附屬器卵巢、輸卵管大小位置、功能、先天異常或腫瘤。

二、檢查前注意事項

- 1. 看診後請持健保卡(有照片)及檢查單報到。
- 2. 超音波是一種不需顯影劑和特殊準備的影像合成。
- 3. 進入超音波室檢查時,請將手機關靜音。
- 4. 請穿著兩截式寬鬆衣物
- 5. 檢查前請喝水漲尿

三、檢查中注意事項:

- 1. 保護個人隱私"請勿攝影錄音"。
- 2. 平躺在檢查台露出下腹部檢查。

四、檢查後注意事項:

1. 檢查完畢請直接拿健保卡及檢查單回診問看報告。

如有疑問請於上班時間電洽 台北院區 (02)25433535-轉分機 2192

馬偕醫院生理檢查科製

文件編號/名稱	機密等級	生效日	版次	頁次
MMH-PHY-TP-1915-004 婦科腹部超音波檢查須知	一般	2023/1/2	3	1